

黑龙江省 2022 年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况检测及养护咨询服务项目

合同书

甲方：黑龙江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黑龙江省隆兴公路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2022 年 12 月 16 日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黑龙江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一曼街 169 号

乙方 1（联合体牵头方）：黑龙江省隆兴公路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339 号

乙方 2（联合体成员方）：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4 号楼

“乙方 1”和“乙方 2”统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黑龙江省 2022 年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况检测及养护咨询服务项目（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230001]HGFC[GK]20220001、黑财购核字[2022]14456 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工程概况：2022 年度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况检测及养护咨询服务分为四个方面：路况检测与评定、养护管理绩效考核、养护管理咨询服务、国家公路网技术状况监测技术咨询服务。

（1）路况检测与评定：根据 2021 年度公路统计年报，对黑龙江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管理公路里程 15095.646km（其中一级公路 2274.976km、二级公路 10785.322km、三级及以下公路 2035.348km）进行路况检测，按照①一级公路双向检测；②二级公路国道双向检测（质量提升路段单向检测）；③二级公路省道单向检测；④三级及以



下公路单向检测；⑤施工、城管、砂石、无路面不检测的原则，采用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设备，对招标范围内路面技术状况进行检测，检测里程不少于为 19620.158 公里，最终路况检测与评定里程以实际检测里程为准。对路面破损图片识别，综合分析路面损坏（PCI）、路面平整度（RQI）、路面车辙（RDI）、路面跳车（PBI）等公路技术状况指标数据处理、分析、评定，形成养护决策分析报告

（2）养护管理绩效考核：采取自动化考核设备，对我省管养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开展两次（中期考核 7 月份、年终考核 10 月份）全覆盖的养护绩效考核，同时每年进行三次不定期抽查养护考核及考核整改“回头看”，并编制养护考核报告；提供养护绩效考核管理系统，用于考核情况发布、确认、复议、判定，按照各项管理制度，协助完成绩效考核及检查评比工作。

（3）养护管理咨询服务：提供养护管理咨询服务；利用现代化、信息化手段建立预防养护、修复养护、桥梁养护、安防工程、服务区道班房等养护工程项目库，并进行动态管理；对“龙江公路”微信公众号进行运维管理工作。

（4）国家公路网技术状况监测技术咨询。配合省中心完成国家公路网技术状况监测各项准备工作，完善内业资料，为国家公路网技术状况监测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技术支持。按照国家公路网技术状况监测原则，配合省中心数据整理，完善备检资料文档，审核各地市、站段养护管理内业资料，确保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各类台账齐全，满足监测要求。

3.合同金额：合同金额（含税）为人民币 13,460,000.00 元，大



写：壹仟叁佰肆拾陆万元。

4.付款方式及时间：

本项目采用分期付款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即人民币 6,730,000.00 元。

(2)乙方完成相关外业检测公路技术状况指标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4,038,000.00 元。

(3)乙方提交的数据符合国家、行业、地方及相关专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编制完成的 2022 年黑龙江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况检测评定及养护决策分析报告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即人民币 2,692,000.00 元。

每次付款前，联合体牵头方向甲方开具税务机关认可且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费用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根据《联合体协议》的分工约定，甲方将费用支付联合体牵头方后 5 个工作日内，联合体牵头方同比例支付联合体成员相关费用。

5.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服务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一曼街 169 号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



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无要求
-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乙方完成服务期限并向甲方提交路况检测及养护决策分析报告、养护绩效考核报告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如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成果存在质量缺陷，甲方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乙方认为甲方验收合格。

11.售后服务

-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无

12.违约条款



(1) 乙方完成检测工作及提供的报告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否则，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15 日内免费整改；在以上期限内乙方整改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二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乙方应具有从事本合同项下工作的资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二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改正，乙方逾期仍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二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 乙方采用自动化路况信息采集系统等手段完成管理绩效考核工作，确保考核工作公平、公正。一是如果被考核单位反应存在不公平、不公正考核结果，经核实每发现一次扣除人民币 5 万元。二是如不能按时完成考核业务，每次扣人民币 5 万元。三是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甲方交办的工作，每次扣人民币 5 万元。此款项从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中扣除。

(5) 本合同所约定的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经济利益的减损、预期利益、甲方为证实乙方违约所支付的调查取证、公证费用，甲方为寻求救济所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以及甲方对第三方的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

(6)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需要向甲方支付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费用、违约金等),甲方均有权在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时予以扣除。

(7) 甲方按照乙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和方式完成的检测报告做出决策并予以实施所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8) 乙方需安排 5 名咨询服务派驻人员(其中 1 名负责人),负责养护咨询服务工作,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无故替换派驻人员,如有特殊情况,需上报甲方批准后,用同等职称的技术人员替换,否则乙方支付甲方千分之二作为违约金。项目负责人应合理安排设备、人员及工作进度计划并上报甲方,路况检测及养护咨询服务严格按计划执行,确保路况检测及养护咨询服务工作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按期完成任务。(派驻人员见附件一)

(9)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所得收益归甲方所有,且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0】元,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0) 乙方因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需要向甲方支付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均有权在向乙方支付款项时予以先行扣除。

(11) 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或其他物质条件完成的任何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12) 乙方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或接触到的与本项目有关的



信息，乙方应当予以保密，不得擅自对任何第三方公布，乙方违反本条约定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10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

(2) 方式解决：

- (1) 提交哈尔滨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含联合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各三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甲方：黑龙江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盖单位章）

法定（授权）代表：

（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联合体牵头方）：黑龙江省隆兴公路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授权）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市大直支行

账号：3500040109006748073

联系电话：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联合体成员方）：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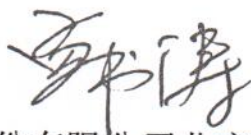
（签字）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账号：10275000000327721

联系电话：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现场派驻技术咨询服务人员清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主要职责	联系电话	备注
1	赵磊	230107198108072313	项目负责人	13895747567	
2	丁大千	230103198911074259	技术咨询服务	15846531484	驻派人员
3	陈永生	23108419801010053X	技术咨询服务	18745116683	驻派人员
4	郭生强	230127197608096312	技术咨询服务	19969704777	驻派人员
5	朱凯	232103198106240092	技术咨询服务	13936111333	驻派人员

